

國立中興大學創新產業暨國際學院
112 年度「層峰興學院-超 EMBA 企業領袖班」
報名聲明書

本人所填寫資訊完全屬實，並授權國立中興大學秘書室查明本人提供之資訊。若經錄取但所述不實，經發現報名資格不符規定，願接受下列裁決：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，已入學者開除，並負法律責任。本人同意所繳電子檔資料歸學校所有，不予退回，若有審查需要，同意繳交各項正本以確認本人報名資格。

此致

國立中興大學秘書室

報名人簽章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